

停车场停车管理方案(精选7篇)

方案是从目的、要求、方式、方法、进度等都部署具体、周密，并有很强可操作性的计划。优秀的方案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停车场停车管理方案篇一

停车场与住宅相通的防火门，主要为业主进出自家住宅使用，另外，火灾时作为第二疏散口，为共有部分。根据停车场总平面图及住宅地下室建筑平面图，该防火门是在住宅主体结构范围，不在停车场所有权范围，仍由招商物业维护管理。

停车场设计配置的灭火器为车场专有，由车场公司维护管理；

停车场专用的自来水管线及设备为停车场专有，由车场公司维护管理；

采暖系统中属于停车场范围的管线及设备，为停车场专有，由车场公司维护管理；

热空气幕、暖风机为停车场专有，由车场公司维护管理；

停车场范围内的摄像机及线路归停车场专有，由车场公司维护管理；

停车场停车管理方案篇二

小区车辆管理一直以来都被物业管理方所重视，因为小区的交通秩序好坏直接影响着整体形象，尤其是对大型高端的别墅小区来说更是如此。因此，选择一套完善的适用的小区停车场管理系统非常重要，性价比是其中重要的衡量指标，大手pm510经济型月卡管理系统就是一套性价比非常高的稳定

的停车场管理系统。

pm510经济型月卡管理系统主要是面向于中小型小区、企事业单位等内部车管理停车场而设计的，功能包括最基本的车辆安全、秩序通行管理、收费经营管理等，并且该系统的外观精简大方、操作简单快捷，完全能够满足别墅小区停车场的管理需求，是一款实用性和通用性极高的停车场管理系统。

别墅小区目前普遍存在的停车场管理难题主要表现在出入口处拥堵、车辆混杂、车辆和业主财产安全无法保障等，而一套简单的pm510经济型月卡管理系统便可以解决这些问题。

该系统只用于内部车辆的管理，即所有外来车辆都无法进入，要进入别墅小区需要登记，这个就避免了车辆混杂，外来潜在犯罪车辆进入小区给业主财产和安全带来不必要的损失。车辆进出停车场时只需要自助地进行读卡便可以实现快速进出，无需如传统管理模式一样进行人工登记，节约了车辆在出入口处的逗留时间，由此根除了出入口处拥堵的现象，给业主车辆带来了便捷。

pm510经济型月卡管理系统是一套性价比极高的小区停车场管理系统，能够解决停车场出入口处拥堵问题，有效规范停车场管理，还能保障车辆和业主的财产安全，别墅小区停车场管理的首选。

停车场停车管理方案篇三

- 1、负责维护车场秩序，疏导交通，引导车辆入位，合理收费，文明服务。
- 2、指导车辆有序停放，保持车道和消防通道畅通。
- 3、负责做好车辆登记工作，做到出、入登记，认真填写车辆进出计时卡的时间，对入场车辆进行车况检查，如有损坏当

场通知车主，并做好记录。

4、车辆进出先敬礼，使用文明用语，严格执行收发卡和验证制度，进场验发卡，出场收卡，出入卡发出时间和收回时车辆应保持一致，出入卡不得丢失。

5、负责对出场车辆进行检查校对，如发现可疑应拒绝出场，并立即报告负责人，直至校对清楚后方可其出场，夜间车辆出入需验明“三证”（驾驶证、行驶证、车辆计时卡）。

6、负责提醒车主下车后锁好车门、窗、贵重物品不要遗留在车内。

7、严禁小商、小贩、闲杂人员进入车场或逗留。

8、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进入车场，严禁在车场内堆放杂物等。

9、严格执行交接班制度，做好值班记录及其他记录，按规定办理移交手续，交班前做好周边卫生。

1、按规定的路线时间进行巡视，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负责车辆引导入位及引导车辆出位，在巡视终端设置签到进行签字，确保巡逻人员忠于职守，巡视到位。

2、对车场内可疑人员、车辆进行监视、盘问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予以解决。

3、熟悉车场内设施设备情况，发现车辆碰撞或人为破坏立即制止并给予处理。

4、巡视停车场内车辆有无漏油或烟火、线路安全隐患，不能处理应及时报告车场主管或值班人员协助处理。

5、检查停放车辆有无异常情况，门窗是否关好，车内有无贵

重物品，有无被撬痕迹，并做好巡视记录，必要时通知车主和车场主管。

6、检查停车场内有无可疑箱包，危险物等，并及时处理。

7、遇重大紧急情况应立即报警。

8、夜班巡视人员必须保持高度警觉状态，不得脱岗或打盹睡觉，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

（一）收费依据：长沙市相关部门规定

（二）收费标准按照上述规定，结合停车场实际停车情况，我公司建议将停车收费定为：

地面：小型车位xxxx元/月，货车xxxx元/月，

临时停车：起价xxxx元/小时，两小时以后加收xxxx元

（三）收费管理形式

1、以固定车位月租及临时停放形式，指定具体停车位，并保证缴费的业主车位不被他人侵占，做到专车专用。

2、对已缴费的业主发放停车证，凭证进出车场。

3、对一些特定车辆可采用免费发放停车场专用通行证。

4、对外来车辆发放计时卡，进门时登记时间，出门时根据停车时间计时缴费。

（四）出入收费

1、采用月缴费的车辆凭车证进出车场。

2、访客及临时出入车辆，进场时发放计时卡，同时将车况及进场时间详细记录，等车主离场时，按入场时间进行合理收费。

停车场停车管理方案篇四

为加强我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规范车辆停放秩序，充分利用城市公共停车资源，促进机动车停车场智能化建设，创造良好城市环境，根据《亳州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安徽省城市停车设施规划建设管理指导手册》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本方案。

以满足市民合理停车需求、提升城市管理水平、规范停车场运营秩序、引导市民绿色出行为目标，立足城市规划和交通发展，为改善我市人居环境、提升城市运行效率提供有力支撑。

本方案适用于市区范围内除客运、货运站场外的公共停车场、路内停车位和面向社会开放的配建停车场。

由亳州交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和规范，建设本市统一的停车信息管理和服务平台。

（一）平台功能

统一的停车信息管理和服务平台集停车场智能管理、市民出行服务、辅助城市管理等功能为一体，通过停车场信息的动态管理和数据分析，向市民提供智能化停车服务，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精细化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二）架构设计

1. 停车管理系统：具备车辆进出场管理、用户管理、通行数据采集等日常管理功能；

2. 新能源充电系统：具备充电桩管理、导航查询、实时情况展示等功能；

5. 信息展示系统：对外展示停车资源分布、泊位使用情况、停车场运营等实时信息；

6. 数据分析系统：具备停车时段分布、易拥堵时段路段、泊位使用率、停车场经营情况等数据分析功能，为城市停车场规划、交通环境治理、停车场经营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三）智慧出行服务

基于平台的数据整合和信息发布功能，定制开发手机app、公众号和小程序，为市民提供停车泊位引导、新能源充电桩查询、订单查询、线上支付、便民信息发布等服务功能。

（一）平台运营管理

平台运营管理主要包括综合协调、数据管理、平台接入、平台维护、制度规范和功能拓展等工作。

5. 服务功能拓展：做好市民智慧出行、违章信息采集、城市精细化管理等拓展服务功能。

（二）停车场运营管理

坚持“谁投资、谁经营、谁管理、谁受益”的原则，遵循相关标准规定，综合考虑区域停车需求，规范开展运营管理工作，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1. 运营管理方式：

（3）配建停车场首先满足业主停车需求，具备对外开放条件的可参照公共停车场自主开展运营管理。

2. 停车场接入：平台建设运营单位应提供标准协议端口，国有投资建设的公共停车场、路内停车位应接入统一的停车信息管理和服务平台，由平台建设运营单位与机动车停车场建设运营单位协商明确运营管理主体。

各社会资本投资建设的停车场管理运营单位（个人）按照协议端口，通过软件升级、硬件改造等技术手段打通平台与停车场之间的数据传输通道，保障停车场的信息接入。

3. 拓展服务功能：运营单位结合停车场实际，合理配置现场管理人员，按照规定规划建设新能源车辆充电桩等便民配套设施。

4. 规范管理秩序：各停车场运营单位依法办理注册、税务登记和收费备案等手续，在出入口的显著位置设置统一的停车场标志，公示经营管理者名称、营业执照、停车服务内容、收费标准和监督电话。

5. 规范现场管理：停车场现场管理工作人员应佩戴统一标识，规范文明用语，熟练掌握和操作智能管理设备，定期开展法律法规、管理制度、设备操作、事故应急处理等技能培训，提升停车服务保障能力。

6. 收费服务管理：市区机动车停车场的收费管理根据泊位分布、停车需求、交通拥堵等实际情况，按照市发展改革部门制定的收费标准实行差异化收费。

7. 电子化支付：通过公众号、小程序、app等多种支付方式，提供即扫即走、无感支付、通行后付费等电子支付手段。

8. 经营秩序维护：停车场经营管理单位应协助公安机关和城市管理部门做好违规停车和损坏公共停车设施等行为的教育引导和追责工作。针对违规情节严重且依法认定为失信行为的，按照规定纳入信用信息系统实施信用管理。

（一）城市管理部门负责停车场管理中涉及市容的监督管理，协助做好停车秩序治理工作。

（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负责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停车位的设置管理和相关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三）住房发展部门负责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做好物业管理区域内配建停车场的日常管理，研究制定居民小区内停车管理机制。

（四）发展改革部门负责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制定政府指导价标准。

（五）数据资源管理部门负责指导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及接入“皖事通”app等政务服务平台有关工作。

（六）谯城区人民政府、亳州高新区管委会、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负责组织街道办事处、社区管理中心宣传停车政策法规，协调处理停车过程中出现的矛盾纠纷，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建设运营的机动车停车场接入信息服务平台。

停车场停车管理方案篇五

市中启莱科技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智能化高新技术企业。创立于21世纪初，公司主要致力于停车场管理系统、门禁考勤系统、智能通道、巡更系统、电动道闸、车库门、庭园门、智能小区一卡通系统等机电产品以及相关周边产品的系统开发，并以优良的品质，优秀的服务，演绎出一个超尖端的智能化世界.....

目前，公司的“智能一卡通”、道闸等多项产品在全国市场稳居同行业前列，公司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都获得了丰硕的成果。

公司建立了明确的质量方针，全新的经营理念在不断完善的市场结构前提下，采取多样化的销售代理制、经销制，多方经济运行机制并举，不失任何发展机遇，努力使企业发展成为安防业的领航者。

我们拥有一流的人才，一流的团队，同时也拥有一流的服务。

我们贯彻执行“持续改进产品和服务，达到所有用户满意的质量”目标，我们坚信质量只有起点而没有终点，任何时候我们都不能停止对产品和服务质量的改进，我们理解用户的要求总是合理的，用户的不满意是我们改进工作的直接动力。

公司素以严格认真，倡导“团结务实，稳健发展”的企业精神，营造安防至尊品牌是我们创业的追求。“诚信为本、客户至上，精益求精、质量第一”是公司立业的宗旨，遍布全国各地的销售网络随时为用户提供最完美的服务。争创优质的产品、一流的售后服务、实现用户最完美的价值是我们的奋斗目标，也是我们不懈的追求！

停车场停车管理方案篇六

为全面贯彻落实《陇南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市政府令〔20xx〕第1号），进一步理顺停车场管理体制，提高停车场使用效率，有效缓解“停车难”问题，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进一步规范全市停车场管理，实现“办证经营”、备案管理；现有经营性停车场全部进行信息化改造，并接驳全市智慧停车平台，盘活存量资源，实现车位应用尽用、充分利用；不断改善停车环境，打造破解“停车难”的陇南模式，全面促进城市交通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坚持以民为本、利民惠民的原则，创新机制、强化措施，以最大决心、最强合力、最优服务，拓展地上地下停车资源，

尽可能实现停车资源利用最大化，努力满足群众的停车需求。

本意见适用于全市所有的经营性停车场，包括市政府国有企业统一建设运营的公共区域停车场，以及对外开放收费经营的机关、医院、住宅小区等专用停车场。

（一）确定停车场行业经营服务条件

4. 建筑配建停车场必须具有由住建部门核发的《建设工程消防合格证明》；

5. 从事经营服务收费的停车场经营者，应当依法办理以上手续后，申请向县区公安交警部门备案，经材料审核和现场查勘合格后，予以备案，发放《陇南市经营性停车场备案登记证》，登记证编号按照行政区划代码+四位数字（从0001开始）。

备案所需材料：

（1）经营服务单位基本信息（包含营业执照、税务登记、消防合格证明、收费依据等相关材料）；

（2）停车场平面示意图；

（3）符合规定的停车设施、设备清单；

（4）经营、服务、安全、应急管理制度；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料。

（二）规范停车场经营管理服务行为

停车场经营者应当严格按照《陇南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履行职责；同时，强化停车经营者自律经

营，加强停车行业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技能培训；健全监督制约机制，推进停车经营服务单位依法、诚信经营，提高经营服务水平，形成健康良好的市场秩序。

（三）鼓励停车资源共享

机关、医院、住宅小区等专用停车场，应当在满足工作人员或本小区业主停放需求的情况下，向社会公众提供机动车停放服务；或与周边有停车需求的车辆所有人约定车辆错时停放。

（四）推行智能化管理

公安交警部门负责制定全市统一的数据采集和联网标准；停车场经营者应当采用停车场智能管理系统，并接入全市智慧停车平台实行联网管理；智慧停车平台为进行信息接驳的机动车停车场优先提供停车信息、交通状况信息、智能化停车诱导等服务。对经营性停车场未按照有关规定接入全市智慧停车平台的，根据《陇南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处三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的处罚。

机关、事业单位、住宅小区等专用停车场可以自行负责管理运营，也可委托市属国有企业实现智能化运营。

（五）实行诚信档案制度

加强监管检查，对不按规定履行职责的停车场经营者和恶意逃费的驾驶人通过“信用中国”平台，客观评定诚信等级、依法使用诚信档案，建立信息共享、部门联动的管理工作机制，促进停车场经营服务水平提升，规范停车场及其经营主体行为，培育优质的经营服务单位，保障良好的经营服务秩序。

（一）公共停车场和专用停车场管理

公共停车场，指为社会车辆停放提供经营服务的场所（包含市属国有企业在公共区域设置的停车场）。

专用停车场，指为本单位、本居住区车辆及特种车辆提供停车服务的场所。

1. 使用监管：收费停车场标识及收费公示牌完整，收费人员统一着装，佩戴工作牌；按照发展改革部门规定的标准依法收费，收费标准和收费公示牌一致，统一使用税务部门监制的专用发票；未经自然资源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配建停车场挪作他用，不得变更规划确定的停车位，不得改变公共停车场为社会车辆提供停放的用途。住建、消防救援、公安交警等相关部门要进一步督促规范单位、住宅小区等专用停车秩序的管理，确保消防车道的畅通。

2. 依法处罚违法违规行为：经营者擅自将已投入使用的公共停车场、专用停车场挪作他用的，按照《陇南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处一万元以上两万元以下罚款的处罚。公共停车场以及收费经营的专用停车场未备案登记的，公安交警部门书面通知进行限期备案登记，经书面通知督促仍不备案的，按照《陇南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第四十条处一万元罚款的处罚。对占用消防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六十条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的处罚。

牵头单位：各县区公安交警部门

责任单位：各县区市场监管、税务、发展改革、住建、自然资源、消防救援等部门。

（二）道路临时停车泊位管理

道路临时停车泊位，是指依法在道路范围内设置的临时停放机动车辆的场所。

1. 使用监管：收费泊位停车场标识及收费公示牌完整，收费人员统一着装，佩戴工作牌；按照发展改革部门规定的标准依法收费，收费标准和收费公示牌一致，统一使用税务部门监制的专用发票；收费泊位因政府举行重大活动或市政检修等原因需临时占用道路临时停车泊位的，对占用道路临时停车泊位的时间及数量予以核实；协调处理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其他问题。

2. 依法处罚违法违规行为：对违反《陇南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具有妨害道路临时停车泊位正常使用等行为的单位及个人，依照《陇南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处一千元以上三万元罚款的处罚。未备案登记的，书面通知到辖区公安交警部门限期备案登记，经书面通知督促仍不备案的，按照《陇南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办法》四十条处一万元罚款的处罚。

牵头单位：各县区公安交警部门

责任单位：各县区市场监管、税务、发展改革、住建、自然资源、消防救援等部门。

建立由市政府整体统筹、市级公安交警部门牵头多部门协同、县区政府及其相关部门负责实施的常态化工作机制，进一步明确职责和分工，规范停车场管理及相关服务，提升停车场管理的水平。建立停车管理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负责组织研究，协调解决停车管理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

市场监管部门：负责办理营业执照注册登记；依法查处无照经营行为、擅自改变主要登记事项或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围从事经营活动；负责对停车场收费行为进行监管，依法查处有关价格违法行为。

税务部门：负责办理税务登记以及停车收费发票（电子发票）

的监督管理工作。

住建部门：负责核发《建设工程消防合格证明》；加强对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

发展改革部门：负责停车收费政策制定，并根据社会发展状况、城市交通运行状况、停车泊位供求状况，适时调整完善我市停车收费政策。

公安交警部门：负责停车场备案、道路内侧停车泊位的设置；负责对各类机动车辆在城市道路乱停乱放行为的监管，协助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对公园、绿地、湿地等场所机动车乱停乱放行为的监管；督促经营性停车场将停车位信息接入智慧停车平台。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协助公安交警部门依法查处擅自在街道两侧和公共场地设置影响市容的停车位行为和公共区域停车场内违反城市管理的行为。

停车场停车管理方案篇七

随着经济建设的快速发展，如今一线城市已经出现买车容易、停车难的现象。尤其一些小区出现车辆爆满的情况！那么、小区如何才能做好停车场管理服务呢？在这里我们博思凯为大家详细介绍。

车辆停放是精神文明的重要体现，小区物业服务处应向业主、使用人做好宣传工作，共同劝阻、制止乱停放现象的发生。自觉到指定停车泊位停车。以下是小区停车场收费系统为大家准备的管理方案：

- 1、对小区的业主、使用人和单位的车辆进行详细的登记，并建立车辆档案（车辆型号、车牌号码、颜色等），对已登记备案的车辆发给小区出入通行证。

- 2、为业主临时停车提供方便，小区设有地面停车场，并采取按次收费办法。
- 3、长期使用停车泊位的业主、使用人和单位，可到小区物业服务处办理停车泊位租赁手续。
- 4、对业主、使用人已租赁的泊位，小区负责做出相应控制，确保停车方便。
- 5、各种车辆不得在小区道路上随意停放，临时进入小区的机动车应在指定地点停放，严禁车辆在道路交叉口停放。
- 6、停放在停车场的所有车辆，车主必须关好车门、车窗，带走贵重物品。车场管理人员如发现车辆门窗未关好等情况，应及时通知车主，防止车内物品丢失。
- 7、停车场只提供场地、车位有偿使用，不负责车辆的保管，如车辆丢失或损坏，停车场不负责赔偿。
- 8、车辆进入小区应减速慢行，最高时速不得超过小区限速标志的规定，进出车场时遇对面行来车辆，应做到先出后进。
- 9、小区停车场不准学习驾驶机动车，严禁试车和随意鸣喇叭。
- 10、对进入小区的出租车同样实行计次卡出入，夜间22：00以后，谢绝出租车进入小区。对外来人员乘坐的出租车应谢绝入内。
- 11、对进入小区的车辆应维持一定的清洁度，保证不污染道路；5吨以上大型机动车未经小区物业小区物业服务处许可，不得进入小区。车辆停放必须服从管理人员指挥，注意前后、左右车辆的安全，不得停放在绿化带和人行通道上。
- 12、装载装修材料的车辆进入小区，应停在规定的场地装卸材

料，不得影响小区交通，装载装修材料的车辆驶离小区还需出示业主的书面证明，方可驶离。

13、对所有进出小区的车辆都应实行凭车辆出入卡进出，门岗需在卡上写清车辆进出的时间、车牌号码及门岗保安的姓名或工号，并在值班记录上做好外来车辆的登记工作。

14、应妥善保管好在使用中的车辆出入卡，必须保证有具可查，不能有流失现象发生。